

道路工程紧张施工中

新二街(宏力大道至建设路) 预计3月底具备通车条件

本报讯(记者 陈卓)道路畅,民心舒。2月26日,记者获悉,备受关注的**新二街(宏力大道至建设路)**城市道路工程目前处于紧张施工中,预计3月底具备通车条件。

当日上午,记者在新二街(宏力大道至建设路)城市道路工程现场看到,各种工程车辆来回穿梭,施工人员在各个作业点忙碌不停。现场施工负责人刘健介绍,新二街(宏力大道至建设路)城市道路工程位于城区北部,设计范围北起建设路,南至宏力大道,道路全长624.1米,红线宽45米,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。

据了解,新二街(宏力大道至建设路)城市道路工程在设计时,专业人员对该片区交通模型进行了分析预测,分析出该段路交通流量较大。待该工程完工实现通车后,将极大方便群众出行,并进一步优化附近的交通环境。

刘健介绍,本次工程颇具亮点,比如项目采用了雨污分流排水体制,雨水管道沿道路两侧布置于非机动车道内,主要用于收集路面雨水及沿线雨



施工现场

水。雨水最终进入宏力大道卫河雨水泵站,经泵站进入卫河,将有效提升当地的防汛排涝能力。

“截至目前,地下管线已基本完

成,道路非机动车道正在养护,人行便道正在铺设。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65%,预计3月底具备通车条件。”刘健说。

厨余垃圾与其他垃圾混投 我市一农贸市场被罚

本报讯(记者 张延)2月26日,记者了解到,为规范农贸市场厨余垃圾分类管理,维护市容环境整洁和食品安全,连日来,市城管局持续开展了农贸市场厨余垃圾分类专项行动。

行动中,市城管局对全市24家农贸市场进行了巡查,对仍不按要求落实分类或纯净率未达到90%以上的市场主体,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严格进行查处,并及时督促整改到位。

市城管局工作人员在巡查中发现,市区某农贸市场垃圾中转处厨余垃圾与塑料、纸箱等其他垃圾多次混投,未按规定投放至指定收集容器。工作人员连续两次要求其立即整改,但该农贸市场仍未按要求落实。对此,市城管局工作人员依据《新乡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的规定,对该农贸市场处以1万元的罚款。

截至2月26日,市城管局共依法查处垃圾分类违规问题14起。市城管局提醒,厨余垃圾含有大量有机物质,容易腐烂变质,滋生蚊蝇,传播疾病,随意投放处置不仅影响市容环境,更存在食品安全隐患。广大农贸市场经营主体,要严格按照规定,将厨余垃圾投放至指定收集容器,做好垃圾分类工作。

辉县市发布施工路段 禁行通告

本报讯(记者 刘志松)2月26日,记者从辉县市获悉,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、辉县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于2月25日联合发布了施工路段禁行通告。

通告称,按照辉县市人民政府工作安排,即将对省道S307辉县市常村镇(辉县市和卫辉市交界至赵凝屯)段进行改建施工。为了不影响正常施工,保证工程质量、安全、进度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等法律法规规定,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4月30日期间,禁止一切非施工车辆进入该施工路段。

过往车辆可提前选择G234兴阳线、新乡北环、G107线、高常线(张村、常村)等道路绕行。

《通告》自2025年3月3日起施行。

“云服务”开讲工伤预防

我市职工可自主选课兑换奖品

本报讯(记者 李蕊)2月26日,记者从市人社部门获悉,为进一步加强工伤预防工作,减少工伤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,保障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,按照省里有关要求,我市将开展“工伤预防线上宣传培训”活动。

此次活动通过线上宣传和培训,普及工伤预防知识,增强职工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,创新工伤预防工作模式,推广“线上+互动”的常态化宣教机制。活动采取“线上培训+积分兑换+线上知识竞赛”多维宣传培

训形式开展,活动时间为2月20日至5月3日。活动培训内容涵盖安全生产、职业健康、工伤保险政策法规以及工伤预防基础知识,并针对四大重点行业设置了专项课程。参训职工可根据自身岗位需求及行业特点,自主选择相应课程。活动共设5个培训班:工伤预防政策基础培训班、矿山行业工伤预防专题培训班、机械制造业工伤预防专题培训班、建筑行业工伤预防专题培训班、危化品行业工伤预防专题培训班。参与培

训人员,每人培训学时不得少于12学时,其中一线班组长不得少于16学时。

活动培训流程:线上报名—自主选课—培训学习—结业考试—满意度问卷—获得证书—宣传品兑换。本次活动依托河南省工伤预防宣传培训云服务进行。参与者可通过河南省工伤预防宣传培训云服务PC网址:<https://hngsyf.hrss.henan.gov.cn/iiscp/cloud>、工伤预防APP、微信等多渠道参加活动。

【平原腔声】

齐抓共管,形成整治不文明养犬合力

□姬国庆

为进一步加强市区养犬管理,推动“文明养犬信息通”登记注册工作,2月19日,市城管局联合各区城管、各镇(办)全面开展不文明养犬集中整治行动。(《平原晚报》2月21日A03版报道)

相关部门和单位也应当像城管部门那样,一起对不文明养犬说“不”,形成整治合力,打好整治不文明养犬的“组合拳”,不断提升养犬管理的精细化水平。

众所周知,因为养犬具有不定期、不定点的特性,随意性较大,不文明养犬行为随时随地都有可能发生。

客观而言,城管部门的执法人员是

有限的,执法时间和执法地点也有一定的局限性,如果仅靠城管部门开展不文明养犬集中整治行动,有些不文明养犬行为难免成为“漏网之鱼”。

现在,城管部门通过开展不文明养犬集中整治行动,取得了明显成效。面对不文明养犬这个事关公共秩序和公共安全的重要问题,要想进一步巩固集中整治成效,除了需要城管部门持续加大整治力度,还需要相关部门和单位以此次集中整治行动为契机,通过各种方式参与到集中整治行动中,进一步拓宽集中整治渠道。

整治总动员,管理全覆盖。相关部门和单位也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尽到管理责任,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,切实做到管

理全覆盖。

——如果养犬人带着犬进入商场,特别是饭店,商家应当规范养犬人的行为,千万不能让犬给其他顾客造成影响;

——作为物业公司,应当做好小区的文明养犬工作,对待不文明养犬行为,要及时进行纠正,让不文明养犬在小区没有立足之地;

——社区要做好辖区的养犬管理工作,全面加强养犬教育,引导居民做到文明养犬;

——公共场所的管理者,特别是公园、广场的管理者,一定要严格按照工作职责,切实履行管理责任,全面加强日常管理,让不文明养犬行为无处藏身、无处

遁形;

……

不管是哪个部门或单位,只要发现不文明养犬行为,就应当及时指出、劝导或反映,形成整治不文明养犬行为的全覆盖,确保各个环节无缝衔接。

对待拒不改正的不文明养犬人,相关部门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,该处罚的处罚,该处理的处理,让不文明养犬人承担相应的责任、付出应有的代价。

这样一来,只要相关部门和单位紧密配合,多管齐下,多措并举,环环相扣,狠抓落实,就可以形成齐抓共管的整治新格局,持续推进不文明养犬集中整治行动向纵深开展。